大 院

□王 溱

大院是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前出生的城市平民的特殊记忆。大院，是集体生活的代名词。大院里许多东西是公用的，比如水龙头、厕所、楼梯，甚至晒衣服的架子、绳索都属于“集体所有”，连那些有意无意暴露的“隐私”，也常常被邻居们了如指掌，成为公共话题。

大院的邻居是“一家人”。凡是住在大院的人都会按年龄论辈分，不管是否沾亲带故，更不在乎你来自何方，只要住进了大院，成为其中的一员，就会自觉不自觉地按着沿袭下来的传统论资排序，这是约定俗成的规矩。一般情况下，年长的辈分就高，上一辈如此称呼了，下一辈就自然而然地衔接上。比如，我曾称一位比我年龄仅大一岁的女孩为“姨”，而她比我小两岁的弟弟则是我的“舅”。原因是我外祖母与他们的母亲以姊妹相称，到了我这辈，只能委屈“降格”了。

听母亲说，邻居们大都是解放前就聚在了一起。当时马路对面是一片工厂，有英国人和日本人经营的卷烟厂，有大大小小民族资本家创办的制针厂、火柴厂、石棉厂、制线厂、橡胶厂等等。大院的主人原本也想开工厂，但后来发现周围没有住宅，许多做工的人大老远地上下班很不方便，于是便灵机一动，临时决定盖住宅。这大院很像北京的四合院，方形的门框，木质的大门。进门后，对面和两侧是一间间住房，与四合院不同的是，分上下两层。楼上一色的松木地板，窗子很大，采光很好，在当时，应该算是比较好的住宅了。改革开放后，那些工厂搬迁的搬迁，倒闭的倒闭，拍卖的拍卖，都消失了。但大院经过改造，虽然变成了大楼，但依然矗立在那里。

大院的邻居们大都是平民百姓，工人家庭居多，但这些工人并不都是所谓“无产阶级”。虽然他们大多就在附近的工厂做工，但有些人家在解放前不是干过小买卖就是在洋行跑过腿。解放后小买卖做不下去了，洋人跑了，公私合营了，没了更好的去处，就进工厂做工。那时工厂好进，断文识字的更受欢迎。大院里本来就有些人在工厂里做工，那些想去的，打个招呼，第二天跟着去劳工科一介绍，问几句话就成了厂里的人。所以很长一段时间，大院邻居的话题都跟工厂有关系。什么这个厂开动员大会了，那个厂来了新厂长了，要不就是某厂技术革新受到上级表扬了，或者某厂新建了澡堂，等等。

当年文化生活贫乏，晚上吃罢饭，许多人家闲着无事，兴串门子，拉呱儿（聊天）。男女不分，老少无别，文化高的跟文化低的也能谈到一起。很少涉及大院里的事，即便说，也不议论具体人，更不去说那些容易引起是非的家长里短。发生了让人看不惯的事，大家也会议论。但议来议去，最后一定会推举某个“德高望重”的邻居去找当事人“谈话”。我们院里有几个邻居们公认的“德高望”，我母亲就是其中一员，当教师的她，教过周围许多学生，跟家长们都熟悉。不光大院里有事找她“摆平”，周围大院有时发生了解不开的疙瘩，也会请她出马化解。平时如果谁家有事，不用招呼大家会主动去帮忙。记得有一次，楼下的一户邻居生病突然住了院，谁也没通知，院里的邻居几乎每家都派人去医院看望。那时我还小，跟着母亲和其他邻居一起去医院。医院离我们大院不算近，大家步行去，都一副焦急的样子。到了医院，大夫一看来了这么多人，就对生病的邻居说怎么又来了一拨，该不会又是邻居吧？邻居说不是邻居是谁？我在这里没有别的亲人，邻居就是最亲的人。这句话我记得尤其清楚。

大院的平静被打破是因为“文革”爆发。当时几乎每个角落都有造反组织，街道上成立了造反司令部，我们居委会成立了造反大队。其实院里没有几个退休闲散人员，但街道“造反司令部”为了扩大势力，非要我们大院也成立个大队。没办法，凡是没工作和退休在家的都成了应征的对象。当然不是每个人都可以参加，地富反坏右、军政警宪特，这些被列为革命对象的“黑五类”家庭成员，是万万不可进入造反队伍的。大院里万幸没有这样的人家，但也没有那种纯正的“红五类”。“司令部”的阶级立场划得很清楚，把权力牢牢掌握在无产阶级手里的意识也非常明确。于是那些自以为最根红苗正的造反头头们宣布了一项决定：派两名政治上过硬的造反派进驻我们大院。

大院里没有闲置的房屋，造反派要来进驻，就意味着要赶走两户人家。消息传来后人心慌乱。邻居们都担心厄运会落在自己的头上。特别是那几户自认为背景有些“毛病”的人家，更是惶惶不可终日。因为隔壁大院里，有好几户家庭出身是富农和资本家的被造反派抄了家，然后又被遣返回老家了。大院的人家虽然不是明显的“黑五类”，但曾跟着洋人跑前跑后，或者做过小买卖，造反派给你扣个不好听的帽子，也没人敢说个不字。

司令部的人终于进了大院。趁着傍晚大家都在做饭，十几个戴着红袖箍的人来到大院。很快，大门洞、围墙、屋门上都刷上了醒目的大标语，让人突然感到一股杀气涌来。“司令”是位有病长休在家的工人，也是我们周围惟一一名工人党员。尽管他脸色白得有些吓人，但在众人的簇拥下仍显得很得意。他双手叉着腰，拿着一只简易的卷筒扩音喇叭告诉大家，大院里有阶级敌人，要求大家揭发。如果不揭发，一旦揪出来，就是包庇罪，同样要受罚。“司令”给大家两天时间，过了期限，无产阶级司令部就要采取行动，要打翻在地，再踏上一只脚。

那天晚上，大院出奇地静。邻居们没像往常那样凑在一起悄悄交流各自听到的消息，不到8点，大院里竟灭了一大半灯。

那天我们家也很早就上床了。因为听母亲说早已去世的父亲年轻时在学校集体参加过三青团，爷爷过继给别人当儿子，但划成分时却落了个地主帽子。母亲说如果遣返我们，我们不到你爸爸老家，那里没有什么直接的亲人了；我们到姥姥家，姥姥家的亲人很多。我知道姥姥家，曾去过，但我从内心里不喜欢。那里对我们兄弟来说是那样的陌生，那样的遥远。

那天晚上许多人家肯定像我们家一样，都在考虑两天后可能出现的结果，也都在做最坏的打算。

第二天一大早，大院的大木门没有像往常那样准时打开。为了安全，院里的大门由邻居们轮流值班负责开关。轮到谁家，晚上十点半锁上，早上五点半打开。如果哪家人家有事，要跟值班的邻居打招呼，免得回来晚了进不了门。昨天晚上是老刘爷爷值班。老刘爷爷家是院里最老的住户，1936年大院刚建成他们家就搬了进来。因为老刘爷爷的资历老，年龄大，所以在大院的辈分最高。当时老刘爷爷其实也就六十多岁，但在我们这些孩子眼里就非常老了。他解放前在一家工厂做职员，解放后公私合营仍旧在科室里当职员。老刘爷爷人很内向，平时不太说话，跟邻居们客客气气。可能整天待在办公室的缘故，他的皮肤捂得很白，鼻子长得有些偏大，梳一个后背头，头发花白。这样子恰好跟当年“最大的走资派”有些相像，所以背后不少人叫他“走资派”。

实际上老刘爷爷没有任何权力，在厂里就管个统计报表什么的。惟一有些不同于他人的是工资比一般人高点。这是因为他随着老板公私合营了，从照顾私有主的角度考虑，工资定得高些。老刘爷爷没有儿女，跟没有工作的老伴生活在一起。他住了两间房，一间做厨房，一间做卧室。老刘爷爷的房子不大，但很有特点，那间做厨房的房间虽然在楼上，竟然是水泥磨沙地面，家里还有独立的水龙和上下水，这在全院是惟一的。老刘爷爷没有正式办退休，但体弱多病，很少去上班，过去街道上有些活动，比如学习什么的喊他参加，其实他完全可以不去，但老刘爷爷老实，只要有人叫，就拿着马扎子跟老头老太太们凑到一起。老刘爷爷有文化，念报纸读文件大都是他的事。他很认真也很卖力，街道上对他也挺好，他们家连续两年被推荐为模范家庭。过去轮到老刘爷爷值班，他都很仔细，早上怕误了开门，还专门拨上闹钟叫醒。今天老刘爷爷是怎么了？起早的邻居去叫老刘爷爷的门，喊了半天才见老刘爷爷颤抖着站在门前，手里哆嗦着拿着钥匙说，你们不是要去揭发我吧？我没做什么坏事，我老家没有一个亲人了，我们不想回去啊！老刘爷爷说着竟然号啕大哭起来。邻居们都愣了，说怎么可能呢，我们不过要去上班而已。

晚上大家都在议论老刘爷爷的事，有人说他可怜，有人说他心虚，也有人说是“司令”早就看中了老刘爷爷的房子，以前托人换没成，现在借机报复。说着说着大家又说到了明天就要到期限的事。不少人开始叹气了，说那些造反派可不讲什么情面，轮上谁就倒霉了。也有人说咱们又不是什么“黑五类”，如果真的谁家被捣鼓着了，大家一起帮忙就是了。人多势众，量他们也不敢怎样。谁也没表示赞成，谁也没提出反对，大家只是相互看看，以沉默作了回答。

第二天造反派如期到了大院。这次还带来了“文攻武卫”，“司令”更威风了。他指着老刘爷爷家说，这个老家伙看模样就不是个好东西。几个年轻力壮的“文攻武卫”一脚踢开老刘爷爷家的门，把老刘爷爷像拎小鸡似的揪了出来。邻居们一阵骚动，“司令”说，怎么着，真要帮忙啊？告诉你们，昨天晚上你们开的黑会我全知道。想造反啊？无产阶级的铁拳正等着你们呢！“司令”的话让全院的人都愣住了，谁也没想到在邻居们中间竟出了“犹大”！

老刘爷爷算是幸运，遣返的车都开到大院门口了，他们厂里的造反派突然赶来把他押走了。据说厂里批斗老厂长需要老刘爷爷去揭发，老刘爷爷因此躲过了一劫。后来随着形势的发展，遣返风被刹住了，老刘爷爷仍住在大院里。

大院恢复了以往的平静，但人们却不再像以前那样无拘无束地说话聊天走家串门了。大院的邻居一下子形同陌人。“文革”结束后，邻居们一直想揭开当初充当“犹大”人的面纱，但惟一的知情人——“司令”早病死了，此事永远变成了谜。

老刘爷爷去世时，大院里的人帮着张罗后事，几乎所有人家都参与了，能看得出来，邻居们都有重新找回那已变得陌生的亲情的意愿。大家无声胜似有声地忙活着，一直把老刘爷爷送走。从火化场回来的路上，大家都沉默无语。谁都不喜欢这个气氛，但谁也不出面挑头打破这个闷局。分手了，互道一声再见，各自进了各自的小屋。日后如旧。有些东西，失去了就是失去了。

以后大院里陆续有人搬出，有人搬进。新来的不了解大院的习俗，跟大院的人也没有什么感情，大院里曾留下的亲情称呼逐渐消失了，换上了“先生”、“太太”、“同志”、“同学”。10年前，大院作为棚户区被改造，邻居们从此分道扬镳，几乎不再见面，即便是偶然相见，也仅是客套两句而已，那些曾经的温馨旧事只能当作回忆被大家提起了。

关键词：家有考生

陪 考

□王新瑛

每年临近高考，熟人相见，总要谈论孩子的考试。那几年，我的孩子还小，离高考还很遥远，看到友人为给孩子提供后勤，专门请假陪读，来回奔波，我总不以为然。

那年高考时，一位住在学校附近的朋友，特地邀请我去感受高考气氛。朋友感叹说，她在这住了几年，每年都会目睹高考时家长陪着孩子，手拉着手把孩子送进考场，然后等到时间差不多了，家长又涌满校门，只要见一个孩子走出，家长们一片长劳劳的手又伸了出去……

这样的场景气氛，我终于也亲身体会了一次。女儿初中毕业时，我陪她去省城师大附中考试，那天，我不知道全省有多少个中学，反正站到师大附中校门口的，黑压压的一大片全是兰州市以外的学生。为了仅有的92个名额中的一个，他们长途辗转，在家长陪同下来到陌生的省城。学校附近宾馆旅店早就人满为患，吃饭时连小饭馆都排着长队。幸而，我们在这个陌生的城市还有亲友可投。

那天早晨，匆匆忙忙乘车赶往学校，路上的车和行人像游行般拥挤，不用问，一看就是来参考的学生和家长。挤挪到往师大附中路口，车已很难行驶，我和女儿只好下车，夹在家长与学生组成的人流中向校门口缓缓移动。

5月的兰州，依然凉意很浓。家长们目送着自己的孩子走进考场，便三三两两在附近啤酒摊上坐下，有人要了盖碗茶，有人要了瓜子，或并不想要什么，只想找地方坐下歇脚，来打发难熬的两个小时。有几个中年男子要了啤酒。摊主拎着几瓶啤酒走过来，在清晨沁凉的风中，哆嗦着打开了啤酒瓶盖。望着啤酒倒进杯子，滋滋冒着汽泡，我的心情也如同那啤酒一般，泛溢着浓浓的酸味。在夏天，啤酒是最好的解暑饮品，但在这乍暖还寒的早晨，我难以想象，冰凉的液体，怎样溶入他们热腾的胃液。为了孩子此刻的考试而心急上火，啤酒能够降温，这恐怕是惟一的理由了。更多的家长没有歇脚的地方，索性在校门外的树荫下席地而坐，孩子则成为认识的或不认识的家长们聊天的话题，以期从中找寻到安慰。还有人不时掏出手机或抬起手腕看着时间，朝校门口张望……

两个小时是短暂的，对于等在考场外的家长们来说，却那么的漫长难熬。几千名考生当中只能录取92名学生，这就是残酷的现实，这样的考试在考孩子，更在考家长，考韧性、考勇气、考贫富、考运气……包括我在内，许多家长都知道自己的孩子根本考不上，但仍义无反顾地来，花钱、劳神、奔波、受累，想着就心生恐惧，但仍心存希望，以至每年5月，师大附中门口都上演着这幕父母陪儿女的金榜题名梦。

光阴荏苒，时间的脚步匆匆走过无数个难忘的日子，一眨眼的工夫，我的孩子已经面临高考，不知道为什么，越到临近考试的那几天，我的心里却越来越空，空得如同一个纸糊的壳子，哪怕只是轻轻一碰，也会猝不及防地碎裂。

俗话说：“芒种忙，麦上场。”一年二十四节气中，惟有芒种是最忙的一个节气，因此又为“忙种”。那年的芒种恰逢6月6日，也就是高考前的一天，和盼望收获的农人一样，家长们也在盼望着自己的孩子能够在考试的时候正常发挥，取得满意的成绩。

芒种的日子，却淅淅沥沥地下起了雨，从早上一直下到晚上。夜里，那雨仿佛一个人絮叨缠绵的诉说，不停地搅扰着我无法眠去的梦。早上早早起了床出去买早餐，雨仍然不停地下着，远处的山笼罩在迷茫的雨雾之中，天地间氤氲出湿漉漉的世界，就连人的心情也不由自主地潮湿起来，仿佛轻轻一拧，就能挤出许多水来。

本来女儿不让我去送她考试，我也无心要送，只是听说每年的高考都有许多家长接送孩子，场面很感人，我就有了去看一看的想法。吃了早餐，征得女儿的同意，陪她一同向考场方向走去。人们撑着不同颜色的雨伞，狭长的街道早已成为人的河流、伞的海洋。考生们一手撑着伞，一手拎着一个透明的塑料袋子，里面装有准考证、身份证、笔等考试用具。有不少家长陪着孩子，一边走，一边和孩子说着什么。我无法看到孩子们的表情，但他们向前移动的脚步，却让我或多或少感到一些沉重，6年小学、3年初中、3年高中，有多少个日日夜夜，孩子们背着沉重的书包，往返于学校与家的路上，奔波于一个个辅导点、强化班，决定命运成败的一天就在眼前，却有许多学生和家长都失眠了。

雨还在纠缠不清地下着，女儿不断回头，一次次向我投来埋怨的目光，示意我赶快回去。怕影响女儿的情绪，我只得听从她的安排。往回走的时侯，路上已经没有多少行人了，因为有好多家长准备守在考场外面。等待与期望，让这个不同寻常的日子更加揪心，这不仅仅是学生们自己的高考，还深深牵动着父母的心，填满他们所有的牵绊与祈福。

每每回想两次陪女儿考试的经历，心底的情绪难言而复杂；而每年听到谁家的孩子考上好学校时，又会无由地兴奋。也许，只有亲身经历，才能体会其中的酸涩。

风 车

□陈玉桃

风呼呼地扇出，秕谷、小虫、禾须、细屑以及被打谷机齿轮搅碎的稻叶，片片随风扬弃，抛入空中，飘荡、游走、坠落，沾染到人的头发、脖颈、双手、衣服。走得稍近些的孩子，一不留神让灰尘屑粒吹了个满头满脸。孩子们立时四散开来，沾满尘灰的孩子用手使劲地拍打全身，在禾场上欢呼雀跃着……

扬谷，车米。风车一生的情感，就倾注在这些与农人息息相关的年复一年的琐事上，扬弃糟粕，存留精华，风车用一双犀利的慧眼，为维护人类的味蕾默默操持，尽心尽力。

故乡江南，每当我呼吸着6月湿热的空气，蹲守于老屋厅堂的那架风车，就从一年的静默中走向前台，走向聚集了众多孩子的公家晒谷场，开始它一季的忙碌与喧腾。

这个时候，母亲笑了。母亲的手许久都没有摇动那个风车的铁条摇臂了。盼米下锅，母亲为此愁白了青丝。

风车的造型有些古怪，由4条高高的瘦腿支撑起高大而笨重的身躯，却正因为它的身子笨拙得如一头大象，妇女、孩子们才要仰视它，却又一点也不惧怕它。

江南客家话，车谷既是一份气力活，同时也是一份手艺活。男人吃力气，女人耍手艺。我看过一场生产队里的车谷比赛，偌大的晒谷场上，一溜儿地摆开8辆硕大的风车，8男8女，全是拿满工分的生产骨干（男子一天拿10个工分，女人一天拿8个工分）。所有关于农事的比赛，总是少不了母亲在场。母亲是个高大的中年妇女，是生产队里典型的农把式。队长一声令下，8对参加比赛的男女齐齐地发一声喊，于是，男人们“嗨”的一声吆喝，齐刷刷把各自准备在身边的一大箩谷子运气上肩，随即，哗啦啦一阵骤响，8箩刚从晒谷垫子里撮起的稻谷，一同倒入了风车漏斗内。瞬间，一股浑浊的浓烟扬起，整个晒谷场的上空，烟雾中弥漫着稻谷的清香。

女人就匀匀地摇动着风车摇臂，然后就传来哗啦啦的细碎的声响。经风叶吹过的稻谷，便分成两挂黄澄澄的瀑布，刷刷而下。母亲宽宽的额头沁出细密的汗珠，手臂有些颤抖，但她摇臂的速度仍如风旋转，我忽然担心起母亲来。

母亲是一个童养媳，在她懵懂未知的儿童时期，从邻乡嫁给了替人当牛头的父亲。母亲17岁时，同大自己7岁的父亲圆房。在带大自己的80余岁的太公的期盼中，当年就为陈家生下了第一胎男孩，自此不可收拾地一口气生到48岁，养下13个孩子。我是母亲的第13个孩子。我看见母亲车谷的辰光，母亲正好55岁，那时，母亲还拿着队里生产妇女的最高工分。母亲的8个工分可不是这么容易拿的。她得像男人一样活着，她必须站着屙尿。可是，即便这样，母亲依然要受到人家的欺负。

我似乎看到母亲眼角闪闪的泪光，我多么想走上前去，用我打着一块又一块补丁的衫角，为母亲拭去那一滴泪水。母亲已经两天没有进一粒米饭了。家里已经再也没有一粒米可以下锅了。就是用仅剩的一些薯丝与豆叶和成的难于下咽的主食，母亲吃过一碗后就再也舍不得多吃一口……

母亲没有倒下，她用有些颤抖的手，死死握住“7”字形的风车摇柄，奋力地摇着。金灿灿的谷粒，饱满而澄黄，像欢快的涓涓流水，伴着母亲滴落的汗水，一同流进母亲心田。夕阳下山，精谷满箩。母亲脱虚的身子渐渐恢复，摇动摇臂的速度在霞光中把握得十分均匀并恰到好处。

风车侧面的排风口，我试着用手探试，是一阵阵夹着稻草屑末的清凉。那飘逸的秋风，那流动的稻谷，哗啦啦的碎响，一直回旋在耳畔。

试说新语

小确幸

□夏 烈

在杭州电视台做一档常去的民生节目的时候，第一次遇见“小确幸”。当时听主持人使用这个词，我心想，网络大众真会生造，又把“微小”“确实”“幸福”浓缩出个精华来，其中况味，值得阐释啊。

回家上网做考证，才发现是我读书不勤了。这是个翻译的结果，语出村上春树与安西水丸合作的图文随笔集《朗格汉岛的午后》，大陆简体中文版是由林少华翻译的。过去我也算“村上迷”，始乱于少男少女都热爱的《挪威的森林》，终弃于若有隐射的《1Q84》，中间那些小东西尤其是绘本图文集子，只在特价时买过《羊男的圣诞节》。村上写得太勤、出的太多，于是我就主动掉队了。

在那个由25篇随笔组成的集子里，就有一篇叫《小确幸》，村上春树的准确意思是：“微小但确切的幸福”。他在行文中还描述了自己的“小确幸”：把洗涤过的洁净内裤卷摺好然后整齐地放在抽屉中，就是一种微小而真确的幸福。这样的人生有细微短促的心理和情绪的快感，在村上春树看来，“如果没有这种小确幸，人生只不过像干巴巴的沙漠而已”——可见，这是一种生活的艺术。更确切地讲，是文艺男女抵抗现实“沙漠化”、“工具化”的柔软剂。

我是很同情生活中的男女的，因为我也身在其中。如果说大历史是沧桑的，现实又极骨感，理论则面露灰色，而空气、水、土地、食物、交通处处都不如意、添堵、坚硬，那么，“小确幸”岂不是人们收回疲倦的眼光时蓦然发现的一种自我治疗的途径？把微观的点滴快乐、幸福、宁静、柔软放大，让一种生物电短暂地击中你的神经，酥酥麻麻爽爽乐乐地流过，我们像蚂蚁、金鱼、乌龟、青蛙或者一片叶子一个花瓣那样依赖“二次元空间”自得其乐——这毕竟也是生活。

电视台的节目现场，有嘉宾开始对“小确幸”流露出担忧和微词：年轻人如果都沉浸在这种琐碎的“小确幸”里，会不会没有什么大理想、大责任、大担当？中国梦和小确幸是不是有矛盾呀？

我天生是个“捣糨糊”的，急忙以“专家”的身份出来保护这孱弱的“小确幸”。我说，首先不要把小确幸跟中国梦对立起来，小确幸是普通百姓和年轻人追求“小我”快乐的一种方式，一方面缓解了人们对现实的焦虑，另一方面宏观的梦想岂不是由一个个具体的小确幸构成的？其次，小确幸在中国流行确实可能有两个情绪倾向，一个倾向是积极的，等于文艺男女、小资男女在生活细节中寻美、审美、秀个性，这没有什么问题；另一个倾向是消极的，往往是现实生活中屡战屡败，不敢再奢求什么大理想、大目标，于是麻痹于小确幸的天地，那么，可能会把捡到50元钱迅速买了洗发水卫生纸也当作自己的小确幸来扯淡——不过即便如此，我们也要检讨社会公平，在尽量让每个个体有积极的小确幸的同时，能为中国梦的历史使命奉献力量，这才是最重要的。

录节目回来的路上，“小确幸”依旧盘旋在脑海，我联想到金圣叹的33则《不亦快哉》：“冬夜饮酒，转复寒甚，推窗试看，雪大如手，已积三四寸矣。不亦快哉！”——靖节；“久欲为比丘，苦不得公然吃肉。若许为比丘，又得公然吃肉，则夏月以热汤快刀，净割头发。不亦快哉！”——爽利；“寒士来借银，谓不可启齿，于是唯唯亦说他事。我窥见其苦意，拉向无人处，问所需多少。急趋入内，如数给与，然后问其必当速归料理是事耶？为尚得少留共饮酒耶？不亦快哉！”——侠义；“推纸窗放蜂出去，不亦快哉！”——慈悲；“做县官，每日打鼓退堂时，不亦快哉！”——狂狷……同样是小确幸，背后却有大境界做底子，而这境界，大抵是文人的趣味和士大夫的精神，这一点古今对照，不可以不省思。

后来，林语堂、梁实秋、三毛、李敖、贾平凹都做过这样的“不亦快哉”体的文字，如“到电影院坐下，听见隔座女郎说起乡音，如回故乡。不亦快哉！”（林语堂）“数日前与朋友约定会面，数日后完全忘却，惊觉时日已过，急打电话道歉，发觉对方亦已忘怀，两不相欠，亦不再约，不亦乐乎！”“交稿死期已过，深夜犹看《红楼梦》。想到‘今日事今日毕’格言，看看案头闹钟已指清晨三时半，发觉原来今日刚刚开始，交稿事来日方长，心头舒坦，不亦乐乎！”（三毛）……

所以说，“小确幸”并不是什么新的意思，旧的事物总是换个名字重新来到人间。我们有见识的话，就不会慌慌张张不认得这个最熟悉的陌生人。值得学习的是人家贾宝玉，初见林黛玉时就懂得从容地表达他的小确幸：“这个妹妹我曾经见过的。”